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收到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王春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王春琦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，王春琦先生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王春琦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王春琦先生的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，暂由公司董事长邵正彪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，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

特此公告！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